

## 《儿女英雄》演出及易名考辨

王书雅

**摘要** | 《爱之花》为民国大文豪周瘦鹃的处女作，因新民社郑正秋、汪优游等人更易为四幕剧《儿女英雄》，汪优游、王无恐、凌怜影、欧阳予倩等人搬上新剧舞台，在流传过程中几度易名，情节也多有增删。本文将《儿女英雄》上演前后的流变过程进行梳理，针对其本事及具体演出情况与后续影响进行分析，探寻其兴起、衰落的过程及原因，为还原早年新剧真实演剧水平尽一剧之力。

**关键词** | 新剧；周瘦鹃；欧阳予倩；《儿女英雄》；《爱之花》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 (s) and SciScan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article is licensed under a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NonCommercial 4.0 International License](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4.0/>



新剧发轫之初，剧目“改名换姓”，屡见不鲜，甚者虽“同名”却不同剧之事，亦时有发生。造成这种状况之原因，除因早期新剧本匮乏，欲藉新奇剧名诱发观众好奇心，引其观剧之外，还有其他因素的影响。最早由新民社上演的《儿女英雄》，在将近二十年的流变过程中，几度易名为《爱之花》《英雄难过美人关》，最后更名为《美人关》，于1927年由明星公司卜万苍导演摄制为电影，由舞台走向银幕。笔者通过报纸、广告、回忆录等图文资料，对《儿女英雄》一剧进行梳理及分析，从中窥见早年新剧目演变历程及演出概况。

### 一、《儿女英雄》概况

《儿女英雄》最早见于《申报》1913年12月20日刊登的新民社演出广告中。其时新民社因被民鸣社挖走许多演员，观众亦随之流失。恰逢进化团台柱汪优游等人由湘返沪，新民社社员朱双云与汪优游交好，遂请汪优游、王无恐、凌怜影联袂至新民社，自1913年12月21日起，连演三日“好戏”。为此，新民社在《申》《新》等报上大肆宣传：

新民社特请著名新剧大家王无恐、汪优游、凌怜影。念四夜《情天恨》，念五夜《儿女英

雄》，念六夜《险姻缘》。汪王凌三君多是新剧界中之老前辈，生旦兼能。优游多材多艺，生则潇洒出群，旦则轻盈绮丽，间演小花脸、老太婆亦极淋漓尽致，迥非时下所及。无恐擅演老生，声情并茂，庄谐兼长。怜影工演闺门悲旦，玲珑娇小，楚楚动人，其余表情尤极周密。吴江名士柳亚子投赠之作颇多，亦可以知其价值矣。兹者由湘来申，本社同人与其有旧，再三劝驾始允客串数天。准定二十四夜起合演最拿手最得意之好戏，以饷沪人。座位无多幸来预定，盛会不常大家请早。<sup>[1]</sup>

此为《儿女英雄》之剧名最早闻诸新剧市场。从剧名上来看，《儿女英雄》极易与清末安康所作小说《儿女英雄传》混淆，两者虽一字之差，却谬以千里。

《新剧杂志》第二期《儿女英雄》一文，对该剧有简单的介绍，大意为罗发中将与其妻苏曼英本感情甚笃，因曼英转恋英俊少将柯秉义，对丈夫日益冷淡，后为罗发撞见，却因战事当前，罗发不愿因私情而折损一员猛将，因而与柯秉义共赴战场。后秉义受重伤不治而亡，曼英也随之殉情。由此可见，虽然《儿女英雄》剧名自带一股叱咤风云的江湖豪气，实则剧情十分“西洋”，而且更偏向为一部唯美的爱情剧。

罗发与苏曼英结婚后，伉俪情本笃，经三载余苏忽移爱情于柯秉义，盖已固结不解矣。时柯犹懵然，苏因此厌恶罗，罗虽曲意媚之，苏无转意，忽边疆事亟，罗、柯均将从征。柯欲苏正叮咛肠断之时，罗遽归，睹状不愠，柯伏请死，罗雅不愿以私情死秉义，因勗以战胜而宥之。既出征，柯以冒锋负伤，卒于病院，遗物囑仆呆二归上曼英，呆二遵囑往，误投罗手。罗设计，以状说曼英，曼痴情已固，竟自刎焉。<sup>[2]</sup>

清末安康所作小说《儿女英雄传》最早由丹桂茶园于1905年4月4日改编为戏曲上演，常常连演数日，大受欢迎。后由民兴社于1914年11月5日改编为新剧演出。依其演出广告所述，民兴社所演《儿女英雄传》，虽剧名与新民社《儿女英雄》相似，但两者确非同一剧目。

以威风凛凛，杀气腾腾，挂九头狮子印，威风显赫，不可一世之年大将军年羹尧，竟为一袅袅娜娜、弱弱娉娉的小女儿十三妹所逼，此其人为何如人，此其戏为何如戏，请诸公下一断语来。有清三百年，稗官数千种，终当以《儿女英雄传》为巨擘。叙一人有一人之神气，写一人有一人之口吻，可与施耐庵之《水浒传》并驾齐驱，实为有清三百年来第一奇书。今以四千人中第一名人汪优游，演三百年来第一奇书《儿女英雄传》，状五千年来第一奇女子十三妹，则其精采如何，声色如何，吾且不言，亦请诸公下一断语来。<sup>[3]</sup>

自新民社首次演出后，《儿女英雄》获得了极高的评价。

新民社近得王无恐、汪优游、凌怜影三人客串，益见精神。廿二晚演《儿女英雄》出色当行，余观新民演剧以来，当以此夜为最满意。

目下沪上新剧，多为家庭戏，几于千篇一律，惟此《儿女英雄》有提倡军国民精神之意，是诚社会教育之大者、远者。<sup>[4]</sup>

[1] 《广告》，《申报》1913年12月20日，第12版。

[2] 《儿女英雄》，《新剧杂志》1914年第2期。

[3] 《广告》，《新闻报》1913年12月20日，第11版。

[4] 钝根：《剧谈》，《申报》1913年12月24日，第14版。

但实际上，就新民社的演出场次及演出频率来看，《儿女英雄》似乎远不如其他两部戏受欢迎，如下表所示。

每月演出 次数 时间	《情天恨》	《儿女英雄》	《险姻缘》
1913年12月	2	1	1
1914年1月	2	0	1
1914年2月	0	0	2
1914年3月	0	1	1
1914年4月	1	0	1
1914年5月	1	1	0
1914年6月	1	0	2
1914年7月	1	0	0

据统计，《情天恨》共演出9场（由于最后一场演于1914年12月，不便于统计，未列入表内）、《儿女英雄》3场、《险姻缘》8场。据此可知，《儿女英雄》不但演出次数少，演出频率也低，两、三月仅能演一次，而其他两剧不仅演出场数较多，甚至有一月演出两场的情况，这不得不让人质疑《儿女英雄》的真实演出效果。

统观《儿女英雄》全部演出过程，其受到的评价与实际演出效果往往不相适配，究其原因，则须从其本事剧情及具体演出中获得解答。

## 二、原本《爱之花》与《儿女英雄》演出变迁

### 1. 《爱之花》之流变

据《初期职业话剧史料》中《新民社的崛起》所记，汪优游、王无恐等人赴沪演出剧目为“第一天演《情天恨》，第二天演《爱之花》，第三天演《险姻缘》。”<sup>[1]</sup>据前文所述，新民社第二日演出剧目为《儿女英雄》，而非《爱之花》，应是朱双云在书写过程中有所疏漏，但其

此次“笔误”也情有可原。

自1913年12月22日新民社上演《儿女英雄》后，时隔三月，民鸣社于1914年3月26日上演了这部名为《爱之花》的新剧。《爱之花》与《儿女英雄》就剧名来看，似乎并无关联，但两者实为同一剧目。

瘦鹃于《游戏杂志》上发表的《谭丛红鹃啼瘦楼拉杂话》，记下自己初事创作时曾写过一篇剧本，即《爱之花》，全本八幕，在《小说月报》上以泣红为笔名发表，偶一日因与郑正秋于新民见面，始知《儿女英雄》正是《爱之花》，只是被更改为四幕剧上演，并由汪优游饰演将军夫人曼英一角。

比来闻吾友徐君子明、华君封祝及朱双云夫人盛道汪君优游《儿女英雄》一剧之佳，余以当日未曾往观，第唯唯而已。日前偶过新民社，晤郑君药风，始知《儿女英雄》即《爱之花》也，较拙作更益四幕。优游君饰旦，卓绝一时，审是异日，当一观之。<sup>[2]</sup>

而后瘦鹃特地前往观看新民社所演《儿女英雄》，并于《申报》上发表剧评，对其演出大加赞扬。

末幕亦演来神采奕奕，其出语时而慷慨激烈，怒气勃发，时而婉约而讽，冷峭逼人。闭幕时数语，如夜半霜钟，令人闻之兴起。

读柯秉义绝命书时，神情极妙，玉容失色，玉手乱颤，读毕后默不作声，乃郁至无可再郁，然后放声一哭，妙妙。自刎时亦语悲惨，凄人

[1] 朱双云：《朱双云文集（上）》，学苑出版社，2018，第267页。

[2] 瘦鹃：《谭丛红鹃啼瘦楼拉杂话》，《游戏杂志》1914年第3期。

心魂，以匹无恐，堪称双绝。<sup>[1]</sup>

笔者于当年的《小说月报》上，将《爱之花》全文辑录。《爱之花》定位为“改良新剧”及“法兰情剧”，因而登场人物主要采用“伯爵”“子爵”等身份，并冠以法文译名。

张宾伯爵	神圣军大将
法罗子爵	神圣军中将
柯比子爵	神圣军少将
曼茵	法罗之夫人
施推尔	柯比之友人
泌哀尔	柯比之侍者
梅叶司伦	公园经理人
杰痕	夫人之侍婢 <sup>[2]</sup>

原本共分八幕，剧情并不十分紧凑，更像小说，兹将剧情大意简述如下：

柯比于花园中偶被施推尔撞破心事，恰逢法罗夫人在花园中因人群拥挤而昏迷不醒，柯比在施推尔的劝说下为法罗夫人治病，二者感情进一步升温。后施推尔撞见柯、曼二人在法罗家中私会，并为二人隐瞒私情。随后因巴烈司丹战事起，二人再次私会诉说离别之情，被法罗子爵撞见，法因国家事重，并未处死柯比。战场上，柯比因怀愧疚之情异常英勇，最终身负重伤，临终前告知自己的忠仆泌哀尔将遗书与自己的心肝转交给曼茵，以示真情。不料遗书与心肝皆被法罗截下，曼茵不察，误食柯比心肝，得知真相后被法罗软禁，最终以身殉情。

事实上，《爱之花》并非由瘦鹃原创，而是其根据浙江《潮杂志》中奇谈《情葬》，择取本事，有感而作。原文中角色、情节均被瘦鹃修改。列《情葬》本事如下：

神女生涯原是梦，英雄无奈也多情。是故英雄多为情累，是故美人多为情死，藕丝难杀，鹃血空啼，由情生恨，以恨捐躯。片刻痴迷，千秋佳话，法兰西张彬伯之臣下柯比卿云者。一翩翩青年，英风飒爽，潇洒自豪，无端与第鲁卿之夫人结不解孽缘，时则巴列斯坦之战，柯泌随张彬以应神圣军之役。夫人闻之，未免柔肠欲折，辗转思维，又觉暂时分袂，颇足以镇良人嫉妒野心，无奈河梁握别，挽不断的情丝，偏又将两人牢牢缚住。征鼓既促，红泪已干，夫人乃以怀中心心结一事及金刚石约指数枚，纳柯泌袖中，以为行賧，握手唤一声心同金石，再结团圉，时则军乐声喧，战旗翻飞，柯泌直向征途前进，时为一千□百九十一年。柯泌于巴列斯坦爱卡之围，率旗先登，负致命巨创，既不治，遂草数行书，更出金刚石约指等付侍者，囑回呈第鲁卿夫人，弥留时，复呼曰：“余死后，趣扶吾心脏，并书件物事，携赠夫人，于是此少年英雄，竟作无定河边之骨矣。

大军既凯旋，侍者如命，往第鲁卿之邸，既至，扃不得入，乃暂息于邸第附近之茂林深处，无如法军凯旋之日，第鲁知柯泌必有未了孽缘，与细君相续，因特中道瞰之，及侍者入邸，即百方胁之吐实，侍者弗从，即加刃其颈，不获已，遂已亡主心脏及遗书物事，不与第鲁之之夫人，而与第鲁。

第鲁得此自投罗网之复仇品，为之狂喜。急命庖人作羹，以荐夫人，夫人初未之知也，席间第鲁佯问曰：“今日之羹，滋味悉若？”夫人曰：“美哉烹饪也。”第鲁曰：“洵美矣，是即

[1] 瘦鹃：《志新民社之儿女英雄》，《申报》1914年4月1日，第14版。

[2] 泣红：《爱之花》，《小说月报（上海1910）》，1911年第9期。

卿至爱之情人之宝贝之心肝也。”夫人弗信，弗鲁复出柯泌遗书与送征时之同心结、约指示之，夫人骇极，情根欲断，红泪如沸，气几绝复苏，忽微笑谓良人曰：“谢君成全吾情魔之结果，妾实爱此心脏，爱此心脏有无量之价值，而忧世上无此珍重之坟墓以葬之，今君能代相此心脏之坟墓于妾腹中，君之多情，更甚于妾，由是夫人即自幽于室，绝食凡四日，一缕芳魂，遂与柯泌卿续未了缘于泉台。<sup>[1]</sup>

与本事相比，《爱之花》新设夫人姓名，将曼茵与柯比的初次相识设置在舞会上，以柯比于花园中救醒曼茵的情节，使二人感情发生更加妥帖自然；另增加一侍女杰痕角色，在旁协助两人私会，并在旁劝诫夫人。剧作重点仍集中于曼茵与柯比二人的爱情之上，正文前录有一段序言，彰显出瘦鹃本人兴趣所在：

大千世界，一情窟也，芸芸众生，皆情人也。吾人生斯世，熙熙攘攘，营营扰扰，不过一个情网罗之，一缕情丝缚之，春女多冤，秋士多悲，精卫衔石，嗟恨海之难填，女娲炼云，叹情天其莫补，一似堕地作儿女，即带情以俱来，纵至海枯石烂，而终不销焉。爰编是剧，以与普天下痴男怨女作玲珑八面观，愿世界有情人都成了眷属，永绕情仇，皆大欢喜。情之芽常茁，爱之花常开。<sup>[2]</sup>

在剧本撰写时，瘦鹃又增添许多“互诉衷情”的段落，更为凸显曼茵“情痴”，保留本事中以心脏作脍之略显诡异的情节。

（夫人）法罗，你真是多情人，你恐怕世界上没有很宝贵的坟墓，葬这柯比很宝贵的心肝，所以葬在我很宝贵的腹中，法罗，我谢你，

我很感激你，我死了，好和我柯比的心肝，同葬在坟里。（以手自拍其腹）真是一个绝好的坟墓，真是一个很宝贵的坟墓。

……

（夫人）回什么心，转什么意。我心中只有柯比，目中只有柯比，意中只有柯比，梦中只有柯比，我心中、目中、意中、梦中，却没有法罗，我一切都不知，只知有柯比，我知全神，都灌注在柯比一身，我死了之后，我的骨化作野马，我的魂终忘不了他，我的肉化作莫破，我的魂终忘不了他，我死了，我但愿变做一朵断肠花，生在他的坟上，来生我但愿变一枝莲花，他也变一枝莲花，同生在一个池里，做一枝并头莲。

……

（夫人）柯比不是薄幸郎，他也时时想我的，他的魂儿天天在我身边，我眼前看见的东西，都有他的肖容，明月啊，红霞啊，都有柯比的肖容在里头。我耳边听得见的，都是柯比的声音，风声啊，水声啊，都是柯比的声音，琴声啊，鸟声啊，都是柯比的声音，他的魂儿一定在我身边。

……

（夫人）杰痕，那边不是音乐亭么？那是在开跳舞会的时候，和柯比私会的所在，那边不是玫瑰花丛么？那是我和柯比告别的所在，那边不是石像么？石像下边不是一簇毋忘侬花么？那是我那天采了两朵插在柯比襟上的所在，那边不是花径么？那是我和柯比双双携手，并肩散步的所在，现在音乐亭还在，玫瑰花丛还在，石像还

[1] 瘦鹃：《谭丛红鹃啼瘦楼拉杂话》，《游戏杂志》1914年第3期。

[2] 泣红：《爱之花》，《小说月报（上海1910）》，1911年第9期。

在，毋忘侬花还在，花径还在，我曼茵还在，独少柯比一人。<sup>[1]</sup>

《爱之花》就其剧情而言，显得十分“西洋”。瘦鹃因个人执着于对“情”的追求，罔顾中国旧式的伦理道德，力图“爱情至上”，整部剧弥漫着“唯美主义”的倾向，特别是曼茵误吃情人心肝，不但不感到惊恐，反而认为柯比的心肝找到了最适宜的居所，这与《莎乐美》中莎乐美亲吻约翰的头颅有异曲同工之妙，使得剧作“爱情至上”的主题被推上高潮。但是，创作者的个人倾向并不能决定观众的取向，如《爱之花》剧作本身在传播过程中就发生过较大更改。

《新潮演剧与中国戏剧的现代性追求》中收录的《近代中文报纸〈远东报〉与东北新剧的发生》一文中提到一位名叫玉冰的作者，曾在《远东报》上发表改良新剧小说《爱花》，并称其为“东北新剧的发生”<sup>[2]</sup>，但其收录的柯比与夫人间的对话以及开篇对于舞台布景和人物介绍都与周瘦鹃的《爱之花》如出一辙。经过笔者查证，玉冰在《远东报》1919年8月26日至1919年9月4日发表的《爱花》与《爱之花》第三、四幕几乎完全一致，只略微更改一些语气词或是语序等，虽然玉冰本人有“剽窃”之嫌，但这种择取也间接促使《爱花》变成一部新的剧作，其以柯比和曼茵在舞会上私会启幕，至被法罗发现二人私会、呵斥柯比落幕，不仅剧情相对集中，冲突也更加明显。只是这种更改令《爱花》与《爱之花》立意已完全不同，《爱之花》本为一歌颂“爱情”的唯美主义悲剧，在玉冰的改动下，曼茵与柯比成了情爱的俘虏，法罗却变得积极、正义，且因删去法罗哀求妻子回心转意一段，让他的爱国将军形象更为高大，也让《爱花》的主题更侧重于“家国大义”之上。刘金福在《〈远东报〉研究》中曾指出，《远东报》曾在五四运动

时大肆正面宣传学生运动，但其动机可能是反抗巴黎和会，“巴黎和会被美、英、法三国操纵，通过一系列措施来重塑现实政治格局，遏制战败的德国及列宁领导的新生苏维埃政权。会议秘密拟定了对苏俄的武装干涉和经济封锁计划。”<sup>[3]</sup>玉冰于此时转载一部八年前的剧本，费心截取其中两幕，未尝没有政治原因的牵涉。

除却剧本在流传过程中因政治因素被删改，《爱之花》在实际演出时，也做出了一系列改动，使其更易为当时观众所接受。

## 2.《儿女英雄》之演出改动

根据钝根、瘦鹃及冯叔鸾几人的剧评描述，正式上演时的演出人物姓名都已与原本不同：柯比更名为柯秉义，法罗则更名为罗发，曼茵更名为苏曼英，施推尔在1914年3月19日新民社上演的《儿女英雄》中更名为施维鸾，侍女杰痕更名为月痕，泌哀尔更名为毕阿二；梅叶司伦更名为梅士伦；在1914年4月19日民鸣社演出的《儿女英雄》中施推尔更名为施维友，梅叶司伦未提，其余角色名与新民社同。首次更名后，苏曼英、柯秉义、罗发几人的名字虽然与“曼茵”“柯比”“法罗”读音相近，却已完全变成中国人的名字。特别是“施推尔”一名，从“施维鸾”再至“施维友”，越发“本土化”，也更符合中国人的“起名习惯”，而“毕阿二”一名也体现出当时新剧的改编能力，毕阿二身为奴仆，由哀尔转为阿二，直接点明此人身份，精明巧妙。由此可见，新民、民鸣两社在上演译剧时并不是直接搬演，而是建筑在“中国式”的基础上进行改

[1] 泣红：《爱之花》，《小说月报（上海1910）》，1911年第12期。

[2] 黄爱华、李伟主编：《戏剧理论评论文丛 新潮演剧与中国戏剧的现代性追求》，文汇出版社，2017，第347页。

[3] 刘金福：《〈远东报〉研究（1910-1921）》，硕士学位论文，吉林大学，2014。

编，减少了当时观众与译剧之间的隔阂。

剧情、人物性格、语言等方面也有变动，如原本《爱之花》中法罗中将撞破曼茵与柯比私会时，言语之间，对柯比又痛惜又怨恨，且提到报国之事，语气仍显冷静，并不如新民社演出时的罗发中将义愤填膺，铿锵有力。

（法罗）咳，柯比，我平日推心置腹，待你好似骨肉一般，你忍心欺骗我，破坏我的名誉，我却没有这硬心肠杀你，处置你，柯比，你知道我心痛么？柯比，你知道我肠断么？

柯比摇头向法罗。

……

（法罗）我杀是不忍杀你的，你是神圣军的少将，我不愿把个人的私事，败坏国家的大局，你若能为国努力，也算忏悔今朝的大过，我去了，明天再见。<sup>[1]</sup>

有罗发中将与夫人苏蔓英，爱情初甚笃，后苏忽与柯秉义少将昵，遂薄中将，会朝令征边，罗与柯均当出发，柯先至罗宅后园，与夫人泣别，适为罗归来，撞见忿欲杀柯，柯伸颈待戮。罗忽掷刀曰：“余刀未杀敌，安可先杀同胞，且汝亦国家有用材，愿释个人之私嫌，与余同赴前敌，余生平有三爱，一爱国家，二爱妻子，三爱朋友，朋友即汝也，今汝能努力国事，他日凯旋，举国有荣，即所以自读，亦所以报余也。”柯感泣而去。<sup>[2]</sup>

冯叔鸾在剧评中更赞其胸怀：“余尤爱他‘你害了柯秉义便是我的仇敌！’此语是何等

胸襟、何等识见。”<sup>[3]</sup>原作中法罗虽与柯比相识，但不能算是至交好友，柯与施推尔关系反而更加亲近，演出时这一更改，不但丰富了剧中人物的感情关系，更赋予罗发中将一个正面积极的爱国将军，为剧作增添豪情色彩，一改原本颓废唯美的主调。此外，新民社也注意到了原剧中曼茵有违伦理道德的“出轨”行为，试图扭转其负面形象，如苏夫人对少将说：“我只恨投胎在中国，不得自由结婚。”虽被钝根指责“投胎二字鄙陋”<sup>[4]</sup>，但也将苏曼英一角别恋柯秉义这一情节由原先未免有被毛头小子蒙骗之嫌，转为一对怨侣因时代束缚而无法善终，体现出曼茵追求自由民主的思想。语言方面，郑正秋饰演柯秉义临终之际发出“把吾胸中爱国热血浇开祖国之花！”<sup>[2]</sup>的呼唤，虽由原本中改写而来，但比原本则更为简要精炼。

（柯比）痛，痛，痛不可言，我的性命就要结果了，但是我不懊悔。张宾君你看我胸边的血，好不鲜明，好不美丽。张宾君这是我爱国的热血，把这血好浇开我祖国之花。<sup>[5]</sup>

至于民鸣社所演之《儿女英雄》，则由顾无为饰演罗发，剑魂饰演苏曼英，天影饰演柯秉义，子美饰演月痕，化佛饰演花园主人，则民饰演毕阿二，天呆饰演施维友。据钝根剧评之记录，在剧情方面，增加了罗发中将在战前对兵士进行演说，以及曼英也由刀刺心脏改为自刎而死（与新民社同）。特别是施维友（施推尔）在

[1] 泣红：《爱之花》，《小说月报（上海1910）》，1911年第10期。

[2] 钝根：《剧谈》，《申报》1913年12月24日，第14版。

[3] 冯叔鸾：《嘯虹轩剧谈》，中华图书馆，1914，第67页。

[4] 瘦鹃：《志新民社之儿女英雄》，《申报》1914年4月1日，第14版。

[5] 钝根：《民鸣社之儿女英雄》，《申报》1914年4月9日，第14版。

原本中仅仅是咳嗽示意，而在民鸣社演出时，却更改为偷偷握住苏曼英、柯秉义二人之手，略有巧思。

最关键则是《儿女英雄》剧名的更动，朱双云于《新剧史》杂俎一节中《爱之花》一文曾简要提及该剧改名为《儿女英雄》原因，是以该剧在演出时，并未有原本中曼茵赠毋忘依花与柯比这一情节，因而新民社不敢称《爱之花》。

《爱之花》之所以谓“爱之花”者，以花园一幕，蔓英曾以毋忘依花赠诸秉义也。今之演是剧者，大抵无此一举。既无此举，则是剧不当以“爱之花”名。此新民之所以易其名为《儿女英雄》，俾免名实不符。<sup>[1]</sup>

然而，在原本中，“毋忘依花”仅出现过这一次，因后花园有一“毋忘依花丛”，曼茵拾取两朵赠与柯比，聊表离别感伤之情。既不是重要情节，也非二人定情信物，即便删去，也不影响整部剧的主题与主要情节。故按朱双云所述，《儿女英雄》因删去此情节而更名，似有不妥。周瘦鹃编此剧最根本目的是“以与普天下痴男怨女作玲珑八面观，愿世界有情人都成了眷属，永绕情仇，皆大欢喜。情之芽常茁，爱之花常开。”<sup>[2]</sup>因而剧名作《爱之花》也是表达“爱情之上”的主题，但《儿女英雄》这一剧名却和“爱情”毫无关系。于新民社首演后，钝根也认为以“儿女英雄”作该剧剧名不太相衬，“惟‘儿女英雄’四字于剧情尚不甚惬，宜再斟酌。”<sup>[3]</sup>

据此推测，《儿女英雄》更名背后应另有隐情。

《爱之花》原本中背景设定在法兰西内战时期，“可恨我们法国的列祖列宗，为什么造出这可厌可恨的巴烈司丹来坑人。”<sup>[4]</sup>据冯叔鸾在《新民社之〈儿女英雄〉》所记，新民社演出时已将“巴烈司丹”更改为远赴“蒙古”。在二十世纪初期，外蒙独立是袁世凯当政时期一个重要历史事件，侵略成性的沙皇俄国自十九世纪末就对中国伊犁、蒙古北部等地区虎视眈眈。辛亥革命爆发后，沙俄政府趁机策划外蒙独立，通过签订《日俄密约》《俄蒙协约》等一系列非法条约，控制了外蒙的外交、军事、财政等大权。1913年11月，袁世凯政府与沙俄签订了《中俄声明》，实际上承认了沙俄对外蒙的控制权。中国各族人民对沙俄的强盗行径群起激昂，自发形成一场反对沙俄侵略的爱国运动。而《儿女英雄》剧中特地将战争背景设置在“蒙古”，其实也是对这场爱国运动的响应，将《爱之花》更名为《儿女英雄》，更显露出鲜明的政治倾向与爱国热情。应当说，《儿女英雄》这部剧最初就是带着政治热情而改编演出的，通过剧名、背景、以及人物形象的更改，表明新民社众人反抗沙俄侵略外蒙的立场。

故而演出时，观众也对王无恐所饰罗发中将十分买账，“以是夜台下看客之眼光观之，群推无恐之议论正大，做工传神，故彩声乃加之独多。”<sup>[5]</sup>

与此同时，同一剧中的汪优游却被“褫去其彩声”<sup>[6]</sup>，只因其所饰蔓英为一“无情妇人”。

[1] 朱双云：《朱双云文集上》，学苑出版社，2018，第167页。

[2] 泣红：《爱之花》，《小说月报（上海1910）》，1911年第9期。

[3] 钝根：《剧谈》，《申报》1913年12月24日，第14版。

[4] 泣红：《爱之花》，《小说月报（上海1910）》，1911年第10期。

[5] 冯叔鸾：《啸虹轩剧谈》，中华图书馆，1914，第67页。

[6] 冯叔鸾：《啸虹轩剧谈》，中华图书馆，1914，第68页。

近日新报社聘汪、王、凌三子来社客串，演《儿女英雄》一剧，台下观者睹苏蔓英之厌薄乃夫，群焉窃非之，谓优游何今日演戏之不近人情也。

最可惜者优游去苏蔓英，表情说白，极有至理，而台下群以其为有二心之妇人也。乃从而恶之，绝不加一彩声。<sup>[1]</sup>

冯叔鸾因此发出翻译脚本不合本国人之心理之叹，感慨国人观剧程度幼稚，不仅不能理解苏蔓英人物性格，并将对苏氏的不满直接转移到汪优游身上。冯叔鸾还认为，台下人越厌恶苏蔓英，越是证明汪优游演得好，“况优游之演苏蔓英，越装越像一个怀二心的妇女，乃至能令台下

人生不忿心，而群焉恶之，则其做戏之工夫，已届炉火纯青之候矣。”<sup>[2]</sup>

《儿女英雄》演出与周瘦鹃所作《爱之花》剧本相较，作许多更改。除却基本的角色名称变动，最为明显的就是人物角色重要性的更换。在《爱之花》中，法罗只在哀求曼茵回心转意一幕集中出现，全剧始终以体现柯、曼二人的爱情为主。但在演出时，罗发中将却成为主角，平添许多戏份，屡受观众好评。而贴合原剧演出的苏蔓英却成为众矢之的，为观众不解。

不仅如此，就剧评所述，新报社的演出远优于民鸣社，但就演出情况而言，民鸣社显然要更受欢迎，详情见下表：

新报社《儿女英雄》演出情况		民鸣社《爱之花》演出情况	
时间	间隔时间	时间	间隔时间
1913年12月22日		1914年3月26日	
1914年3月29日	近三月	1914年4月16日	二十天
1914年5月17日	近两月	1914年6月12日	两月
		1914年9月7日	近三月
		1914年11月24日	近三月
		1915年3月31日	近三月
		1915年10月5日	五月

1914年上半年，民鸣社每隔一、两月就会上演一次《爱之花》，而新报社每隔两、三月才会上演一次。两社身处同期，同演一剧，并附有剧本参考，按理来说，演出情况应当不会出现很大的差距。但据剧评所述，新民、民鸣两社在实际演出时，演员个人风格、情节、语言，都略有不同，两者呈现出两种截然不同的演出风格，此种风格差异也间接促使民鸣社在实际演出中反而更胜一筹。

根据演员来看，两社角色派遣十分类似：据朱双云在《新剧史》本纪中的描述，饰演罗发中将的王无恐“生而有奇侠气，不拘拘于小节，故其为剧，亦多喜饰任侠尚义之流……工演《情天恨》《爱之花》诸剧。”<sup>[3]</sup>而民鸣社以顾无为演罗发中将，其“长口才，高谈雄辩，辟易千人，遇事敢为，且甚练达……演剧工激烈派，饰老生，与无恐异曲同工。”<sup>[4]</sup>新民、民鸣分别以汪优游与剑魂演苏蔓英，汪优游素为全才，《新剧

[1] 冯叔鸾：《啸虹轩剧谈》，中华图书馆，1914，第7页。

[2] 冯叔鸾：《啸虹轩剧谈》，中华图书馆，1914，第68页。

[3] 朱双云：《朱双云文集（上）》，学苑出版社，2018，第96页。

[4] 朱双云：《朱双云文集（上）》，学苑出版社，2018，第102页。

史》中也称其“丑、末、生、旦，靡不能而靡不工，”<sup>[1]</sup>，至于剑魂应为邹剑魂，在《初期职业话剧史料》中附属演员表后，属旦部，与同剧中饰演月痕的子美同属一部，子美“秀丽绝伦，为旦，娇憨顽艳，别具风度。”<sup>[2]</sup>而新民社饰月痕之李悲世也恰“每一登场，时带秀丽气。”<sup>[3]</sup>至于饰演毕阿二之张冶儿与则民，张冶儿属滑稽部，则民应为张则鸣，与苏石痴同属滑稽部，萧天呆则属能部。可以看出，对于角色理解与分配，新民、民鸣两社的思路十分一致。但在实际演出中，却略有差别：虽然同采用“言论正生”饰演罗发将军，但“侠气”重的王无恐的语言明显多了一份豪气，而顾无为在演出时则直接增加了一段“兵士讲演”。除却个人演出细节差异，两社总体语言风格也有很大不同，如新民社演出时，较为贴合原剧本《爱之花》，言辞严谨，演员整体展现一派端庄稳重的风度。

优游饰苏夫人，眼光锐敏，语意曲折新颖。将死时谓罗曰：“汝责我不应舍汝而恋柯秉义，不过因汝与我结婚在先，耳今柯死，我从之于地下为圆满之夫妇。汝归来我已与柯郎先为夫妇，汝亦无奈我何矣。”<sup>[4]</sup>

而民鸣社却大量采用“寻常口吻”，完全采用“中式”称呼，语言十分口语化。

剑魂之苏蔓英，演轻慢中将，可谓淋漓尽致，惟言语犹多寻常口吻，如在花园中对柯少

将，称其夫曰：“吾家老爷。”柯将出发来告别时，苏谓之曰：“你可能不去打仗么？你爱国家比爱我尤甚么？”

……

天影之柯秉义……惟告别苏夫人时言：“我要不出战，也不能够。”<sup>[5]</sup>

不仅如此，据上文所述，民鸣社还特意添加施维友在背后偷握苏、柯双手此种引人发噱的桥段，消解了原作“西方贵族”生活带来的疏离感。

因而，虽然新民社之《儿女英雄》表演精湛，陈义高尚。但在民鸣社，观众不仅能从同一剧目中得到同样的“教育”，且间有滑稽逗笑之情节，语言也更为通俗明了，对于上海市民阶层来说，民鸣社是他们更好的选择。

然而好景不长，自1914年10月，顾无为编演《西太后》等清宫戏大受欢迎之后，民鸣社《爱之花》的上演次数就逐渐减少，而这才是这部剧衰落的开始。

### 3. 《英雄难过美人关》与《美人关》

《英雄难过美人关》最初由苏州民兴社于1917年11月4日上演，但因没有剧目说明，因而不能断定其是否为《儿女英雄》流变而来。从1918年开始，笑舞台也开始上演《英雄难过美人关》，在1919年12月16日《申报》广告上可以确认，这部《英雄难过美人关》就是当年的《爱之花》，由新民社最初上演的《儿女英

[1] 朱双云：《朱双云文集（上）》，学苑出版社，2018，第95页。

[2] 朱双云：《朱双云文集（上）》，学苑出版社，2018，第101页。

[3] 朱双云：《朱双云文集（上）》，学苑出版社，2018，第98页。

[4] 钝根：《剧谈》，《申报》1913年12月24日，第14版。

[5] 钝根：《民鸣社之儿女英雄》，《申报》1914年4月9日，第14版。

雄》演变而来。<sup>[1]</sup>

《美人关》乃瘦鹃所编之《爱之花》也，情节亦极高，用最深刻之笔写男女之爱，难得

难得。

更名为《英雄难过美人关》后，其演出境况大不如前，往往相隔多月、甚至多年后方能上演，以笑舞台该剧演出情况为例，列图表如下：



以1921年为分水岭，在这之前，有过一年演出三、四场的情况，自此之后，演出场次断崖式下降。根据笑舞台演出广告及其经营概况，可以大致推测出演出频率波动发生的原因。

1916年笑舞台一共演出四场《爱之花》，每次演出一定以优游、无恐等名家演员宣传。

笑舞台之《爱之花》，刮喇酥脆之檀香橄榄也，杭州新产之龙井也。剧中优游之苏曼云，天影之罗发，悲世之柯秉义，映霞之月痕，多如惠泉名水，和以龙井新芽则佳味如何，可不言而喻。一样吃橄榄，一样吃茶，岂不是到本舞台来之为愈也。<sup>[2]</sup>

《爱之花》为优游、无恐、珠玉之作，自新民罢后，二君久未合作，今则老搭档重聚一堂，必能倍增精采。<sup>[2]</sup>

《爱之花》……此为游优、无恐、剑魂、悲

世、半梅等以杰作，早已蜚声剧界。<sup>[2]</sup>

《爱之花》为优游、无恐珠玉之作，自新民罢后，二君仅演一次。今则重复再演，必能倍增精采。尚望早莅，毋失交臂。<sup>[3]</sup>

根据李聪慧《笑舞台考证》中所述“汪优游于1917年3月19日之前离开了笑舞台，并带走一批演员。”<sup>[4]</sup>与此同时，《爱之花》于1917年一场未演。直至1918年，广告中重新出现“怜影”“无恐”“剑魂”等人的名字，共演三场，每场皆以演员作噱头宣传。

《爱之花》本是名剧，一向都是有名人人物，才敢演他，然总不如本台之予倩、天影、无恐、怜影、海啸、半梅等，演来技术高出人外，且又配搭纯熟。<sup>[5]</sup>

[1] 《广告》，《申报》1919年12月16日，第5版。

[2] 《广告》，《申报》1916年6月21日，第13版。

[3] 《广告》，《申报》1916年11月28日，第16版。

[4] 李聪慧：《笑舞台考证》，《九江学院学报》2022年第3期。

[5] 《广告》，《申报》1918年1月14日，第8版。

英雄难过美人关，是何等的重头戏，你看他家有人演过否，实在这出戏，重头角色过多，不易轻演，除了本台天影、无恐、悲世、剑魂、海啸、怜影等，竟聚不出第二班了。<sup>[1]</sup>

《英雄难过美人关》，是何等的重头戏，你看他家有人演过否，实在这出戏，重头角色过多，不易轻演。除了本台鹧鸪、啸天、半梅、剑魂、海啸、怜影等，竟聚不出第二班了。<sup>[1]</sup>

此后因朱双云、郑正秋皆被辞退，笑舞台新剧停演近一年，和平新剧社在1919年9月10日开幕，直至1922年6月11日停止。前两年《英雄难过美人关》一直保持每年两次的演出频率，到了1921年突然演出四场。推测可能是因当时蒙古宣告独立有关，特别是1921年7月11日这一场，正值蒙古宣布独立成立君主立宪政府。随着新中华剧社成立，大肆上演时事新剧，《英雄难过美人关》在舞台上消失近五年之久，后于1927年因被改编为电影，重回大众视野，借此才重返红氍毹。

1928年第9期《明星特刊》详细记录了改编电影《美人关》全九本本事及郑正秋所作字幕说明，略述大意如下：

夫人胡媚梨为中将高人杰之妻，二人结婚时媚梨已心有所属，正是高人杰下属少将尚剑帆。于宾客大会上媚梨与剑帆旧情复燃，后被高人杰发现二人私情。待至战争爆发，高、尚二人前赴战场，媚梨因思念剑帆着军装亦往赴战场，与剑帆相会，不料又为高所发现，随之前线吃紧，高、尚身负重伤，尚不治身亡，高因见媚梨欲追剑帆而去，亦有失去良友之痛，仆地而亡。而媚梨最终堕窗而亡，香消玉殒。

除却基本人名更替，最为明显的情节增减就是少将与夫人早已婚前定情，只是迫于无奈，夫人才委身于中将。而后又增夫人着军装赴战场与少将相会，结局三人皆为情死。电影情节使得媚

梨与剑帆的恋情合理化，增强了整部剧的悲剧性，且该片同时弱化了“爱国”情怀，重新找回“真情至上”的主题。但由于删去“剜心”的情节，又增加媚梨奔赴战场表现二人感情至深，反而显得不伦不类。

此片定位为军事爱情片，根据《中国电影杂志》中的图片来看，电影中上将、中将确着新式军装，且由于增添胡媚梨乔装前往战场的情节，因而显得军事要素加重，但根据该影片流传的其他照片来看，胡媚梨在日常戏中是着旗袍的（图一），而并未跟随“中将”“少将”一起着西洋装。



图1 电影《美人关》剧照



图2 新剧《爱之花》剧照

而朱双云曾在《初期职业话剧史料》中将

[1] 《广告》，《申报》1918年3月1日，第8版。

《爱之花》分到时装剧中，想也有此种原因，《爱之花》原本为“法兰情剧”，本应放在“西洋剧”内，但观《游戏杂志》1914年第10期所录照片，新剧《爱之花》演出中（图二），苏曼英也是着旗袍，并未着西洋装。根据照片上其他布景来看，该服装设计应当不是因为资金短缺而无奈为之，反而可能是为了消除带有“翻译剧”色彩的背景设定，而作出的改动。根据上文中民鸣社在演出时曼英“吾家老爷”的称呼，此时着旗袍确实更为妥当。这种做法在几年后的电影《美人关》中得以延续，应当也是受到观众认可的。至此，《儿女英雄》也完成其最后的易名，再未有其他变体。

### 三、《儿女英雄》之兴衰

依上文所言，《儿女英雄》实则是因反抗沙俄侵略外蒙的无耻行径，自发响应民众爱国运动所作，其初登舞台伊始便背负着新剧同人的报国情怀与爱国热情，它的兴衰也一定程度上与外蒙独立事件相关联，从1913年年末袁世凯签订《中俄声明》再至1921年外蒙最终独立，《儿女英雄》都展现出其作为新剧具有的强烈社会责任感。

郑正秋、汪优游等人为使这部唯美主义爱情悲剧《爱之花》变成爱国“时事剧”《儿女英雄》，抹除原剧中伯爵、子爵等一系列西方贵族身份，冠以中国人名，保留与“战争”“军事”主题相关的将军、少将军衔，替换原剧中“巴烈司丹”战场为“蒙古”，重新打造剧作背景，将“西洋”转为“中国”，更在演出时着中式服装“旗袍”，明示其为“时事”剧，政治暗示不言而喻。除此之外，另设“罗发将军”为主角，大发议论，以劝诫柯秉义之名，行爱国宣传之实。剧中虽保留苏、柯二人不当感情关系，却借曼英之口呼吁“自由、民主”，显现出时代环境对女性之影响。

是剧在新剧初期受到欢迎，更显露出当时观众的价值取向。

首演后，王钝根认为“儿女英雄”四字与该剧实际内容不符，建议新民社更改剧名。不料不仅新民社未接受此建议，民鸣社也在后续演出中将剧名改为《儿女英雄》。

民鸣社于1914年3月26日上演《爱之花》时，甚至用“世界第一爱情新剧，痴心男子负心女”<sup>[1]</sup>作为自己的宣传广告。三日后，新民社上演《儿女英雄》，随后民鸣社也将《爱之花》更名为《儿女英雄》，并在后续广告中不再以剧中复杂感情关系作噱头，反而着重强调此剧陈义之高尚。据钝根1914年4月19日《申报》所发剧评来看，其观看场次应当是民鸣社1914年4月16日更名为《儿女英雄》后所演出的一场。故而该场中顾无为所加“兵士讲演”等议论话语，可能也是受新民社所影响。民鸣社受新民社启发，弥补自己缺少的政治语境与爱国立意，依托自己“俚俗”的语言优势，演出次数及频率反而超过了新民社。

显然，在新剧初期，不仅编演者以在新剧中展现政治热情为己任，观众也同样期望在新剧中看到带有“爱国色彩”的情节及言论，故而明显带有政治意味的《儿女英雄》能在新剧初期，饱受好评。

然而，好景不长。随着爱国热潮消退，所谓的“言论正生”演法逐渐不受观众欢迎，《儿女英雄》一剧也不能再以“爱国者早来”作为宣传语招揽观众。只以该剧“难演、身分高、好演员才敢演”的说法，极力捧高剧作价值，利用演员噱头吸引观众，最后竟然真的变成没有名角，就不演出了。

这并非无稽之谈，而是和新剧角色体制有

[1] 《广告》，《申报》1914年3月26日，第12版。

关。据上文所述，新民、民鸣在演出该剧时都采用相同部类、演出风格相近的演员，从大体上言，两社对于该剧的解读与把控基本上是一致的。特别是两社都选择将毕阿二打造成一个插科打诨的角色，由一位滑稽部演员饰演，而原剧本中的泌哀尔只起送信作用，并无滑稽言论。根据瘦鹃所记，毕阿二颇得观众喜爱“冶儿之毕阿二，佳，绝佳，绝妙。语解颐，至情流溢，颇博座客欢迎。此君之丑角，他日直可独步海上。”<sup>[1]</sup>这可能也是这部剧在“言论正生”渐远大众视野后，还能留存于舞台之上的一个原因。

《爱之花》的原本并不像戏，周瘦鹃本人也曾说，是因“感小说难作”，才转写剧本。因此《爱之花》其实更像一部小说。其戏剧冲突并不强烈，情节也是缓慢发展，注重抒情。

会暑假，偶于邑庙冷摊上得《浙江潮》杂志一册，中有笔记一篇，记法兰西神圣军中将法罗子爵之夫人曼茵与少将柯比子爵之恋爱事，颇哀艳动人心魄，思取其事，衍为小说，继念小说不易作，未敢轻试，见《小说月报》中刊有剧本，似较小说为易办，于是葫芦依样，从事于剧本之作。<sup>[2]</sup>

但新剧并不是戏曲，不能用唱来抒情。在大段的抒情台词的连续输出下，观众很难不感到厌烦，这时就显出了滑稽角色的重要，但同时，滑稽角色也不能影响主要角色。对于《爱之花》这部有“剧本”的剧作，无疑是给“毕阿二”出了难题，这也解释了为何只有名演员才敢演。

第二个原因则是苏蔓英与柯秉义之间略显违背常理的感情，让该剧在上演时对于演员的文化水平、角色了解都有很高的要求，一不小心就容易流于艳俗。如钝根所述：“此剧身分甚高，在辩论爱情宜如何使用，不在形迹间之呢呢。故演

罗发中将、苏蔓英夫人、柯秉义少将者，言动举止均宜力致高超，俾有别于寻常男女之所谓相爱者。”<sup>[3]</sup>连新剧名家汪优游在最初上演时都被观众诟病太过薄情，更遑论其他演员。

该剧“难演”归根结底还是因为《爱之花》是“择取西洋事所更作”。周瘦鹃为鸳鸯蝴蝶派作家、“哀情小说”巨匠，平生酷爱观舞台名剧，其老友丁悚回忆其“假使你现在去问他，《三娘教子》是出什么故事戏，或《四郎探母》演的是哪个朝代的人物，不必论什么西皮二簧了，准会给你问得目瞪口呆，回答不出一个所以，但假使你去问他西洋舞台剧，电影的渊源，或此中著名人物，保能胜任愉快，对答入流，决不会吃螺蛳的，这就表示他性之所近平时耳濡目染，就把这些掌故罗网在胸臆中了。”<sup>[4]</sup>正因其酷爱西洋名剧名篇，《爱之花》中与当时沪上百姓相距甚远的“贵族”身份和一系列“上流人士”的生活；剖心肝示爱、以心肝入脍等略显“唯美主义”色彩的情节，都显示出浓烈的“西洋”色彩，而这反而成了其难以被观众接受的主要原因。

从《儿女英雄》至《美人关》，不难看出排演者对去其“西洋”色彩所作的努力，从总体上来说，更改人名、加入时事背景、以及用滑稽角色提高了剧作的可观赏性。从具体情节来说，增加罗发中将戏份，塑造其爱国将军身份；给曼茵与柯秉义的爱情冠上“自由”的旗号，弱化曼茵

[1] 瘦鹃：《志新民社之儿女英雄》，《申报》1914年4月1日，第14版。

[2] 瘦鹃：《谭丛红鹃啼瘦楼拉杂话》，《游戏杂志》1914年第3期。

[3] 钝根：《民鸣社之儿女英雄》，《申报》1914年4月9日，第14版。

[4] 丁悚、丁夏作：《四十年艺坛回忆录 1902-1945》，上海书店出版社，2022，第382页。

的反伦理行为；最后到电影《美人关》最终抛弃“剜心”情节，并彻底洗脱曼茵“出轨”的行为，突出胡、尚二人爱情的纯洁性，此时的《美人关》又回到了观众能接受的伦理范围内了。但无论如何更改，这部剧还是一部悲剧，如冯叔鸾所述“由此推见座客之心理，能观正面之文字，而不能悟反面之文字，喜观富贵团圆之旧套，而不愿观悲苦卓绝之畸形。故曰社会之程度幼稚也。”<sup>[1]</sup>因而，虽然“去西洋化”已经非常成功，但其始终无法“去悲剧化”，这也直接导致了该剧虽深受文人好评，却在实际演出中，并不能常常上演的结果。

同时，《儿女英雄》作为新剧史上为数不多的先有剧本，再有演出的剧作，却未能取得比没有剧本的《情天恨》和《险姻缘》更好的成绩。而且，这已经是多次修改剧情、人物形象，迎合市场需求后的结果。甚至可以说没有演出中的改动，《儿女英雄》也不能在新剧舞台上存在十几年之久。早期新剧因为剧本、演员、导演体制不成熟，有时有剧本反而是一种束缚。对于演出经验丰富的演员，反而可以根据现场情况进行调解，为剧作演出增色，也能将原剧中不合理的情节稍加更改，便于观众理解接受。

#### 四、结语

《儿女英雄》自初登新剧舞台，就与当时社会现实紧密联系在一起，郑正秋、汪优游所作更名、增加“爱国议论”情节等一系列改动，不仅展现了新剧编演者对于国家时事的关注，而且也凸显了新剧本身所承担的社会政治作用。纵观《儿女英雄》的演出流变过程，更显露出新剧从事者们在上演译作时做出的努力：从语言、情

节、人物形象各个方面进行全方位的改动，力图使该剧贴合中国社会背景，符合中国式伦理道德观；将新剧角色制的优势与时事背景相结合，仅以“言论正生”就立起了一剧形象，又在解决剧本平淡无奇的缺点时，以“滑稽角色”的加入挽救了一部剧作，为新剧角色体制在当时存在的合理性提供了又一力证。同时，以其自身演出状况打破了以往将有无剧本作为评价剧作成败的单一判断标准，《儿女英雄》虽有剧本，却并未因剧本本身情节、价值观、主题等受到观众欢迎。相反，原剧本太过浓烈的“西洋色彩”，才是导向其最终没落的原因。《儿女英雄》因爱国运动兴起而应运而生，伴随着爱国热潮消退而衰落，后因汪优游、王无恐等一众名角重获新生，其时正值名伶欧阳予倩受聘于笑舞台，也曾一试身手，上演该剧。随着社会环境的更迭，此剧渐渐淡出人们的视野。二十年代后期，欧阳予倩受邀于学生杨耐梅女士宴会，席间与故友郑正秋抵掌攀谈，忆及当年《爱之花》一剧，现已改编为电影《美人关》，而主演恰巧正是杨耐梅女士。《爱之花》历经师生两代，由舞台走向银幕。而电影《美人关》却为迎合市场，磨平了原先“唯美主义”的特点，落得个“四不像”的结局，慢慢湮灭于历史长河中。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艺术学项目“上海话剧史料集成研究”（1842-1949）（20BB018）阶段性成果；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欧阳予倩文献深度发掘整理、研究及数据库建设”（21&ZD350）阶段性成果。

[王书雅 上海戏剧学院戏剧文学系]

[1] 冯叔鸾：《啸虹轩剧谈》，中华图书馆，1914，第7页。